

桃園市政府衛生局新聞稿

發稿單位	食品藥物管理科	發稿日期	105年2月25日
餐飲衛生多疑慮!? 別怕 優級餐廳好安心			

國人飲食習慣逐漸以外食為重，餐飲業蓬勃發展但衛生品質卻參差不齊，常見衛生缺失有：雜物堆放、調味容器不潔、烹飪區油膩等，形成一大隱憂，為此桃園市政府衛生局99年起即推動「餐飲衛生分級評核」制度，推動對象包括國際觀光旅館、連鎖餐廳、觀光景點風味餐廳等，104年更擴大將早餐店及烘焙業納入分級評核之對象，評核之項目包括「人員、環境、食材、餐具」等項目，通過之業者將獲頒標章(2年期限)以茲認證。

104年共計查核171家早餐及烘焙業，經2階段輔導及最終查核後，有132家業者獲頒優級標章，建議可於店面明顯處張貼公布，提供民眾消費時更優質的選擇，衛生局也會不定期查核，若於認證期間，發生食物中毒事件或違反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之規定經處分確定，將撤銷認證資格，請通過認證之業者仍要克盡自主維護餐飲衛生之責，詳細評核結果將公布於衛生局網站首頁(網站首頁 > 衛生資源 > 食品衛生 > 合格店家)與Google Map店家評論系統，民眾可自行上網搜尋。

衛生局提醒所有餐飲業者，為了消費者的飲食安全，平日應做好自主管理。為了讓相關業者落實衛生安全的自主管理，衛生局更製作「食品餐飲業自主管理手冊」，歡迎餐飲業者踴躍前往衛生局及13區衛生所索取，也呼籲本市餐飲業者主動參加餐飲衛生分級，共同為餐飲衛生及食品安全把關。

新聞資料詢問：關百娟科長 聯絡電話：3340935*2400

新聞媒體聯絡人：陳效君科長 聯絡電話：3340935*2200